

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15040570

商标： 长松财务系统 CHANGSONG FINANCIAL SYSTEM

类别： 9

注册人： 北京长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号： 15040625

商标： 长松组织系统 CHANGSONG ORGANIZATION SYSTEM

类别： 9

注册人： 北京长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号： 15040641

商标： 金生宝

类别： 36

注册人： 上海路千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5040660

商标： 长松组织系统 CHANGSONG ORGANIZATION SYSTEM

类别： 9

注册人： 北京长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